四庫全書

子部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

古今攷卷十九二十

詳校官中書臣張經田

員外郎臣牛稔文覆勘

總校官進士臣楊懋珩

校對官中書臣李荃

謄錄監生臣王焜

古今攷卷十九

元　方回　續

附廣租稅賦攷中　附論高祖田租

漢食貨志天下既定約法省禁輕田租什五而稅一賈誼謂農夫五口之家能耕者不過百畝所收不過百石班固謂五口歲治田百畮歲收畮一石半其數不同大率一石五斗官取一斗也

附論漢惠文景光武田租

杜氏通典孝惠元年減田租復十五稅一注漢家復十五稅一儉於周中間廢今復之孝文十一年詔賜天下人租稅之半十三年除田之租稅孝景二年令人半出田稅三十而稅一漢光武建武中田租三十稅一有産子者復以三年之算至爲寛大王莽無道夫稅夫布安引周禮不足書魏晉以下不必書有異則書唐租庸調變兩稅書在後

附論漢文復田租不及無田之民

漢文帝復田租荀悦論豪民收民之資惟能惠有田之民不能惠無田之民其説是矣漢文賜天下租税半十一年也除田之租税十三年也富民多田貧民耕富民之田已入租於主家矣而上之人蠲免租税誠有如荀悦之説者然不失寛厚漢文要為賢主豐年除田租官免主家主家不免田户此亦千載之一逢耳後世大水大旱田全無收主家不敢不免佃户之租而官畧不減

放者有之民間不敢報水報旱者有之假如報官水則不敢車戽旱則不敢翻耕或以存所浸之水或以留旱苗之根查以待官府差吏覈實則秋冬不敢種麥而或來年失種矣故水旱並不敢報上有仁人察見實是水旱十分者放免十分七八分以下斟酌減放不必拘於覈實近例謂之體覆體覆二字不過爲吏胥邀求乞覓之資水旱災傷必合蠲放官司既免主家主家亦免佃户不必拘以覈實爲佳惟豐年除租則有若苟悦之説

然古今有幾漢文哉

附論漢口賦　卒更　踐更　過更　丞相子亦

戍邊三日

漢髙初年四為算賦歳人錢百二十為一算前已書賈人奴婢倍算然又有口賦惠帝女子年十五以上至三十不嫁五算如此則女子年十五以上亦與男子同一算惠帝欲其早嫁而人民繁育故有五算之征文帝人賦四十可謂寛厚減三分之二丁男三年而一事亦是

免徭役三之二昭帝元鳳三年之前逋更賦未入者皆勿收注更有三品有卒更有踐更有過更古者正卒無常人皆當迭為之一月一更是為卒更也貧者欲得雇更錢者次直者出錢雇之月二千是為踐更也天下人皆令戍邊三日亦名為更律所謂繇戍也雖丞相子亦在戍邊之調不可人人自行三日戍又行者當自戍三日不可往便還因便住一歲一更諸不行者出錢三百入官官為給戍者是為過更也此漢初因秦法而行之

也後遂改易有謫乃戍邊一歲耳四年正月帝加元服

賜臣民金帛爵級毋收四年五年口賦漢儀注民年七

歲至十四出口賦錢人二十三二十錢以食天子其三

錢者武帝加口錢以補車騎馬

紫陽方氏曰十五以上至五十六歲人出賦錢百二十

以治庫兵車馬其錢亦不勝其多矣文帝減至四十寬

厚之至也武帝用不足至算緡錢舟車不亦酷乎此所

謂口賦者書於昭帝紀元鳳四年正月加元服時免收

四年五年口賦錢霍光之寛政也且七歳至十四歳人出錢二十三其二十以食天子如此則天子一飯一飲食天下七歳至十四歳之醵非良法美意也武帝又加三錢以補車騎馬大無理矣不知始於何年杜氏通典删去上文書曰四年出口賦誣昭帝霍光不亦甚乎卒更一月秦之役一也一歳正卒役二也一歳屯戍役三也起謫戍以至取閭左役四五六七八矣漢有月更一月一更雇者人二十代役一月却不見正卒一年事輕

於秦多矣天下民各戍邊三日比秦一年屯戍尤輕矣
人入三百錢當三日之戍一人往一年者共得雇錢者
三萬六千今之三貫九百足漢錢重物輕大率皆寛於
秦法雖宰相子亦戍邊三日例出錢三百入官雇人代
行公之至者也外有材官騎士等未攷

附論漢當賦即後世折納　光武布帛　魏晉絹

綿

漢錢貴糴賤昭帝時元鳳二年三輔大常郡得以菽粟

當賦注大常主諸陵别治其縣爵秩如三輔郡又注元帝永光五年令各屬在所郡諸應出賦算租稅者皆聽以菽粟當錢又元鳳六年詔穀賤傷農令三輔減賤其令以菽粟當今年賦又元平元年減口賦錢什三當賦二字算賦口賦皆以菽粟當如後世折納支移折變之類後漢光武時穀貴尚書張杜言穀所以貴由賤帛故也可盡封錢一取布帛為租以通天下之用西漢時不見有布帛之租魏武平袁紹令田租畝粟四升戶絹二

匹綿二斤晉武平呉制曰調之式丁男之户歲輸絹三匹綿三斤此乃以户計取絹綿兩漢惟粟與錢耳田計畝人計口無户征魏晉始以户

附論唐租庸調與兩漢異戸調起於曹魏晉

禹田賦米也土貢物也周禮劉歆創為九賦九貢之說王畿之内又除田租而別有賦九乎昔鄭玄取錢之說周無是也九貢分為九目先後鄭異說貢一而已何必分九董仲舒謂古者稅民不過什一役民不過三日兩

言盡之矣假如貢商虞衡技藝販鬻山林川澤之饒亦謂之賦亦什一而已役民三日太平無事兵寢不用或不役亦可知米也物也力也賦貢役三者之外有軍制焉有事為軍無事為農如此而已秦商鞅變法強秦而亦亡秦收大半之賦為多古三十倍之徭役多古二十倍之田租賦算鹽鐵漢因之而特寬弛未有所謂户調也曹操忽於田租之外以户調取民絹綿晉武因之南北朝因之而役法增至一人四十五日唐之租庸調所

由起也租者米也以田取以丁取庸者力也以口取其曰取調者絹綿絁布也以户取户調之法自曹操始也丁也者壯則從軍在田租之外有計丁之米有計畝之米庸也者不拘壯丁年及疲弱俱取歲二十日一日不役納絹三尺或他布帛古豈有此又加以户調之帛酒酤商税鹽鐵又不與此或謂唐租庸調爲良法視兩漢寛征薄傜去之遠矣

附論葉水心非租庸調

葉水心文租庸之法每丁歲入粟二石為租調隨土地所宜綾絹絁布皆有差絁始移切思移二切用民之力歲役不過二旬不役則收其庸日三尺此最不善此即孟子所謂粟米之征布縷之征力役之征也然孟子却云用其一緩其二不敢兼用以取民唐初正要立法之時乃用戰國苟簡之法盡取諸民周制用民歲不過三日雖立法如此未嘗盡用今唐用民力非特倍其六七而為一定之制否則必收其庸此正犯孟子之所諱葢唐初君臣

不學無術以至於此

紫陽方氏曰葉水心文論道理全不透論制度則尚可取此說良是夫不問所耕多少但一丁一年納穀粟二石一家三丁則納六石五丁則納十石非良法也三丁則一丁充軍五丁則取二軍然為軍身者免庸免調此法尚寬貞觀二年四月戶部尚書韓仲良奏王公以下墾田畝二升其粟麥秔稻之屬各依土地貯之州縣以備凶年此又計畝取租在一丁二石之外似乎近世之

義倉獨取王公以下乃官户之募人自墾荒田者唐官户未審免丁之起軍免庸免調否攷其實丁取租取軍户調取絹綿庸又一日帛三尺自非良法唐之民脫隋煬之水火下習以為慣而不覺上行之以寛而不擾所以有貞觀之治龍朔三年秋七月制衛士五十八放令出軍仍免庸調則知壮丁之為軍者免庸調其老而免為軍歸農者亦免庸調二者之絹俱免亦寛矣

附論楊炎兩稅

唐德宗建中元年制百姓及客算約丁產定等第均率征年支兩税其應税斛斗據大歷十四年見佃青苗地額均税夏税六月内納畢秋税十一月内納畢其舊租庸及諸色各司一切並停吕東萊曰德宗時楊炎為相以户籍隱漏徵求煩多變而為兩税之法兩税既立三代之制皆不復見然而兩税在德宗一時之間雖號為整辦然取大歷中科役最多以為數雖曰自所税之外並不敢取於民其後如間架如借商如除陌取於民者

不一楊炎所以為千古之罪人

紫陽方氏曰兩稅之法起於楊炎五代迄宋行之至今炎之為法田稅之米粟為秋稅户調力庸絹綿綾絁布帛並為夏稅如此則從軍而免庸調者不復免矣衛士免軍而歸田者庸調亦不復免矣舊制人歲役二十日不役則一日納絹三尺今一人一歲二十日六丈皆併入夏稅不復役不役之分矣謂立兩稅法後不役民可乎而又役之則是納庸而再役也唐自天寶以來安史

為逆河北置節度使藩鎮軍得自起民得自稅非國家之有府兵變而為彍騎開募兵養兵之漸每一户計其一產分等第定作夏稅秋稅名為簡易而其實多取於民但能行於所藩鎮之州郡而民困矣回生長江東新安揚行容用唐兩稅法田上中下山地園並分上中下一畝紐起稅錢幾文每一百文夏稅科若干秋稅科若干支移折變不勝多端浙西江西湖廣川閩大抵論物力若干科夏科稅若干有增無減州不恤縣縣不恤民

其弊不可勝書

附論秦斗桶權衡丈尺

吕東萊大事記周顯王二十一年癸酉書秦初為賦又書秦平斗桶權衡丈尺行之回檢史記秦本紀初為賦乃秦孝公之十四年不書斗桶事意在其六國年表檢之又不見孝公十四年但書初為賦不書斗桶事其十二年書初取小邑為四十一縣令為田開阡陌兩字共下一初字總之也十三年書初為縣有秩史東萊皆書

之取六國表也秦本紀不書回乃取禮記月令閲之仲春之月日夜分則同度量均衡石角斗甬正權概鄭玄注桶今斛也音勇非本出處尋取史記商君傳覬之始見出處太史公書曰築兾闕宫庭於咸陽自雍徙都之而令民父子兄弟内息者為禁而集小都鄉邑聚為縣令丞凡三十一縣為田開阡陌封疆而賦稅平平斗桶權衡丈尺行之然後知東萊所引出此東萊解題曰變周制也鄭玄曰桶音勇今之斛也索隱曰音統量器名

也東萊不取然則東萊讀書仔細如此如秦事取秦本紀取六國年表取諸列傳或取之他書不一該博精覈未易及也回以此推之則漢興所用米粟之斗斛稱物之權衡度物之丈尺皆秦孝公商鞅之制非周制也為攷田租多少田畝廣狹故書

附論三代尺不同寸

司馬溫公稽古録伏羲始畫八卦造書契黄帝時蒼頡造文字作六十甲子造歷律此六律之始也以易與書

攷之伏羲神農黄帝之後堯授民時舜作韶樂律歴之說尚矣夏建寅十寸為尺商建丑十二寸為尺周建子八寸為尺布帛廣二尺二寸長四丈為匹其所謂寸者當是古之秬黍生於黄鍾之長者一黍之廣九黄鍾之長如此乃是十黍為一寸云

附論秦始皇一法度衡石丈尺

秦始皇二十六年初并天下銷兵鑄金人一法度衡石丈尺此乃六國各各不同以孝公商鞅之制一之也孝

公時曰斗桶權衡始皇時曰衡石省二字石即桶也始皇以衡石量書裴駰注案石百有二十斤如此則一斗重十二斤也量之則一石稱之則百二十斤乎金人十二重各千石索隱謂各重二十四萬斤如此則一石重二百四十斤與此不同又本紀數以六為紀六尺為步譙周曰步以人足為數非獨秦制然索隱不以譙周為然引管子司馬法皆云六尺為步又引王制古者八尺為步今以周尺六尺四寸為步步之尺數亦不同回謂

井田六尺為步周制也秦孝公之丈尺呂東萊曰改周制也今其分寸不可攷漢用秦斗斛權衡丈尺班固律歷志秬黍之法乃是王莽之制劉歆之説始皇十八年徐廣注巴郡出大人長二十五丈六尺稱帝之年符法冠皆六寸四年十月百姓納粟千石拜爵一級王翦軍歸斗食以下裴駰引漢書百官表曰百石以下有斗食佐史之類又秦人六百石以上奪爵所謂寸所謂尺所謂丈所謂斗所謂石所謂輕重斤兩未見秦人内實分

數漢書顔師古注百官表萬石二千石以穀斛計每月之數書曰漢制其實秦制史記秦紀不見所始

附論班固律歷志度量權衡

漢書律歷志首引書同律度量衡次引孔子謹權量審法度其來遠矣一曰備數二曰和聲三曰審度四曰嘉量五曰權衡數者一十百千萬也所以有算法用竹徑一分長六寸二百七十一枚職在太史羲和掌之聲者宫商角徵羽也所以作樂有八音五聲之本生於黄鍾

之律九寸為宫或益或損以定商角徵羽九六相生律十有二陽六為律隂六為吕黄帝用竹後世用銅職在大樂太常掌之度者分寸丈尺引也本起黄鍾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之廣度之九十分黄鍾之長一為一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十尺為丈十丈為引其法用銅高一寸廣二寸長一丈而分寸丈尺存焉用竹為引高一分廣六寸長十丈回謂今人有五尺竿丈竿無此竹引職在内官廷尉掌之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本起於

黄鍾之龠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其龠以井水準其槩十龠為合十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其法用銅方尺而圜其外旁有庣焉鄭氏庣音條桑之條庣通也算方一尺所受一斛過九釐五毫然後成斛今尚方有王莽時銅斛制盡與此合師古曰庣不滿之處也音吐彫反其上為斛其下為斗左耳為升右耳為合龠其狀似爵回謂此王莽之制劉歆所著非漢初制也衡權者衡平也權重也所以權任而均物平輕重也其道如底音指謂以石礪物令平見準之正繩之直左旋見規右折見矩權者銖兩斤

鈞石也本起於黄鍾之重一龠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為兩二十四銖為兩十六兩為斤三十斤為鈞四鈞為石圜而環之令之肉倍好者孟康曰謂為錘之形若環也如淳曰身為肉孔為好師古曰錘者稱之權也直垂直腄二切周旋無端終而復始無窮已也回謂王莽稱錘鑄銅為環肉倍好璧孔古謂之好璧身古謂之肉孔在環中三之一肉在孔外三之二也班固多引劉歆語如漢儒論深衣象天數十有二月數之類不可取

其曰衡運生規規圓生矩矩方生繩繩直生準却好章昭曰立準以望繩以水為平凡律度量衡皆用銅回謂令人稱錘用鐵用銅用石無為環形者衡用堅木班志不言衡上分星穿紐用鈎用盤之制恐漢王莽衡中懸於架大小不等有銖之錘之衡有兩之錘之衡有斤鈞石之錘之衡如今秤穀鑿石為一秤錘二則二枚三則三枚衡懸架上兩頭適均則為平也

附論唐度量權衡 近代尺斗秤 古作稱今作秤

杜氏通典曰凡權衡度量之制度以北方秬黍中者一黍之廣為分十分為寸十寸為尺十尺為丈量以秬黍中者容千二百為龠十龠為合十合為升十升為斗十斗為斛權衡以秬黍中者百黍之重為銖二十四銖為兩三兩為大兩十六兩為斤調鍾律測晷景合湯藥制冠冕則用小升小兩自餘公私用大升大兩

紫陽方氏曰近代有淮尺有浙尺淮尺禮書十寸尺也浙尺八寸尺也亦曰省尺民間納夏稅絹濶二尺長四

大淮尺重十二兩吾徽州十兩江東人用淮尺浙西人杭州用省尺浙尺有百合斗加一斗加二斗加三加四斗官倉收支用省斗省斛得百合斗之七斗五升為一斛官置椶口斛如桶形而小口二桶為一石民田收租皆加二三市糴或百合或加一漢書稱人日食五升想是升小今加一二斗人食日一升往時學糧諸生飯一人每餐省升七合半上白米有定秤二百文銅錢重有二百二十錢秤民間賣買行用魚肉二百錢秤薪炭粗

物二百二十錢秤官司省秤十六兩計一百六十錢重民間金銀珠寶香藥細色並用省秤今大元更革一尺有舊尺尺加五寸一斛有舊百合斛加三斗五升秤只用十六兩秤

附論古今田畝步　唐開元令世業口分

古六尺為步步百為畝班固曰畝收一石半董仲舒曰百畝所收不過百石杜氏通典曰唐開元二十五年令田廣一步長二百四十步為畝百畝為頃丁男給永業

田二百畝口分田八百畝以下有差多不録凡數等永業田親王以下百頃至四頃八十六十畝官員職田他攷注謂是年著令也其令文所載制度則自唐初如此又注自秦漢以降即二百四十步謂畝非獨始於國家葢具令文耳

古今攷卷二十

附廣税賦攷下　附論葉水心説口分世業

元　方回　續

葉水心文有曰唐興只因元魏北齊制度而損益之其度田之法闊一步長二百四十步為畆百畆為頃一夫受田一頃周制乃是百步為畆唐却是二倍有餘此一頃制度與成周不合八十畆為口分二十畆為世業是

一家之田口分須據下來人數占田多少周制八家皆私百畒唐制若子弟多則占田愈多此又一頃與成周不合所謂田多可以足其人者為寛鄉少者為狹鄉狹鄉之田減寛鄉之半其地有厚薄歲一易者倍授之寛鄉三易者不倍授工商者寛鄉減半狹鄉不給亦與周制不同先王建國只是有分土孟子曰公侯皆方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無分民但付人以百畒之地任其自治蓋治之有備則地雖不足民有餘孟子所謂天下之農皆悅而願耕於王之野者是也苟不能治

或德不足以懐柔民不心悦而至則地雖多而民反少孟子載梁惠王所謂寡人之民不加多者是也唐既止用守令為治則分田之時不當先論寛鄉狹鄉當以土論不當以人論今却寛鄉自得多狹鄉自得少是狹鄉徙寛鄉者又得併賣口分永業而去成周之制雖是授田與民其間水旱之不時凶荒之不常上又有賑貸救卹使之可以相補助而不至匱乏事見常平義倉議論注若唐但知授田而已而無補助之法縱立義倉賑給之名事見義倉門而既令自賣其田便

自無恤民之實成周之制最不容民遷徙惟有罪則徙之記王制命國之右鄉簡不帥教者移之左命國之左鄉簡不率教者移之右不變移之郊不變移之遂不變屏之遠方終身不齒唐却容他自遷徙并得自賣口分之田方授田之初其制已自不可久又許之自賣民始有契約文書而得以私相貿易故唐之比前世其法雖為粗立然先王之法亦自此大壞矣後世但知貞觀之治執之以為據故公田始變為私田而田終不可收蓋緣他立賣田之法所以必至此

紫陽方氏曰水心之論有然有不然論唐制與成周之制異此不必十分較量自是懸隔若謂立賣田之法而有契劵文書至唐始有之則不然也商鞅廢公田開阡陌民得賣買田土漢食貨志已備載賈董諸儒之言禮記漢儒所纂已曰獻田宅者操書致賣買田土有文契非始於唐也但周時書契以竹木為之未有後世之紙唐末有五代之刻板印契租庸調之法已不詳密而徒知過取口分世業之法寛鄉狹鄉區處失當不能逃水

心之所議然自楊炎立兩稅法租庸調口分世業等制一切俱亡富民買田而不收稅額謂之有産無稅貧民賣田而不推稅謂之産去稅存吾所居徽州用楊行密法田山園地分上中下畝錢幾文或一百或二百稅錢一貫科夏秋二稅若干吾所治睦州予寛之大半今只論畝田山園塘田一畝科絲六錢餘有差無秋苗取米三萬石於婺吴中田畝取幾升無夏絹富者米三二十萬石三五千石不比數為富睦州富者但云幾千畝無

萬者徽州但云税錢三百貫五百貫七百貫無千貫者一百貫五十貫已是好税户舊法不滿一貫文為四五等户夏秋二科差保長併零殘催以納官上三等户官自催户自納但為産有買賣税無推收上下作弊所至郡縣如此所以朱文公治潭州急先欲行經界其後或歸併或推排大抵過割推收不明不勝其弊周制泯於秦而秦漢之制又泯於唐唐之制惟兩税行至今日買賣田土自富自貧土户客户無所分别過割推收官司

不察苟且為治其來非一日矣

附論田土租稅賦貢可疑不一

孟子答北宫錡周室班爵禄之制以為諸侯惡其害己也皆去其籍不可得詳而聞其畧朱文公集註曰愚按此等之說與周禮王制不同葢不可攷闕之可也程子曰孟子之時去先王未遠載籍未經秦火然而班爵禄之制已不聞其詳今之禮書皆掇拾於煨燼之餘而多出於漢儒一時之傳會奈何欲盡信而句為之解乎然

則其事固不可一一追復矣回令為漢髙初為算賦行其說為三十五段亦一段有二三端者其異同無窮其可疑不一因朱文公注此章書可疑者於后
井田成周之地在關中地極腴美班固志民受田上田夫百畞中田夫二百畞下田夫三百畞歲耕種者為不易上田休一歲者為一易中田休二歲者為再易下田如此則關中祁岐鎬雍之地不皆腴美井田之法八家八百畞中百畞為公田皆不易之地則可有一易再易

之地則有一千八百畝之井二井當一二千七百畝之井三井當一而後可後鄭解井牧以牧地為一易再易者此都鄙助法也六鄉六遂二百里之内周貢法無不易一易再易之田而有萊五十畝一百畝二百畝别為一法可信乎東遷之後提封百萬井棄以賜秦河南洛陽其地甚狹有六鄉六遂都鄙亦井田如是否乎此不可不疑也康成引夏少康有田一成有衆一旅以證大司徒井牧二字謂古有井牧之法又引春秋井衍沃牧隰皐隰皐之地九夫為牧二牧而當一井造都鄙有不易一再易通率二而當一此乃二百畝當百

畝二井當一井

通率二字好

孟子論上農夫食九人上次食八人中食七人中次食六人下食五人分五等而計其糞之多少糞多力勤者為上農與班固易不易上中下農之説不同禮記王制有此五等曰百畝之分扶問反後鄭注分或為糞分之為言分數也糞之為言澆灌也一字差而意義大相遠此不可不疑也

班固志衆民受田其家衆男為餘夫亦以口受田如此

孟子曰餘夫二十五畝假如百畝之夫年二十以上上有父母中一夫一婦下生一男為五口多男多女至九口止賴百畝為養更有弟為餘夫餘夫受田二十五畝在井田之外必矣將四餘夫共百畝而分之乎將自有别井聚餘夫四八三十二人耕一井而助乎正義謂二十至二十九為餘夫年三十則娶妻而受田百畝不為餘夫用三十壯有室為據如此則父母年六十還田之後長子不拘三十年二十年已受田百畝次子二十為

餘夫三十亦受百畝乃若析居異財田百畝廬二畝半邑里之宅不知如何分析班固志士工商家受田五口乃當農夫一人杜氏通典注曰二十畝回謂農夫一人百畝或五口或至九口一家所仰止於百畝而已兄有弟為餘夫餘夫亦當自為一夫乎其所謂士工商家受田五口乃當農夫一人如此則士工商父母夫婦子五口者亦受田百畝身不在田誰耕之乎無乃優於士與工商而薄於農乎士與工商五口以上者又何以待之

歟說者謂士工商身食祿而其家有五口則子為農故受田不世祿歟士之子常為士工商之子世為工商非歟此不可不疑也疏謂士工商其身得祿免農其子不免農禮記問士之子長曰能耕矣大夫有田以處其子孫則免農此數語好然工商之家五口受田百畝終可疑也

周禮大司徒五家為比五比為閭四閭為族五族為黨五黨為州五州為鄉此王畿百里内六鄉也鄉老二鄉則公一人三公分管六鄉也一公二鄉可謂重矣鄉大夫每鄉卿一人六卿分掌六鄉也一鄉一卿亦可謂重

矣有州長有黨正有族師有比長所謂比閭族黨州鄉此在王城之外近郊遠郊一百里之内乎抑通王城之内言之乎王城之内有國宅先鄭以為民居後鄭以為官府意者有官府亦有民居之二畝半者班固志曰在野曰廬在邑曰里廬謂井田之廬八家各二畝半者里則國中及比閭族黨隣里都鄙之二畝半者故師古注曰廬各在其田中而里聚居也下文曰五家為隣五隣為里四里為族五族為黨五黨為州五州為鄉鄉萬二

千五百户班固必嘗見劉歆之周禮而郊里二字異於
比閭何也先儒以為鄉遂用貢法無井田有溝洫班固
渾井田言之不分六鄉不分六遂不分鄉遂二百里之
外為都鄙何也此不可不疑也
小司徒遂人掌邦之野五家為隣五隣為里四里為酇
五酇為鄙五鄙為縣五縣為遂此遠郊百里之内六遂
也有遂人遂師遂大夫縣正鄙師酇長里宰隣長所謂
隣里酇鄙縣遂班固志無比閭而有隣里比閭酇鄙縣

遂俱無之遂人授地之法上地夫一廛田百畮萊五十畮餘夫亦如之中地夫一廛田百畮萊百畮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廛田百畮萊二百畮餘夫亦如之與大司徒造都鄙之法不同先鄭謂戶計一夫一婦而賦之田其一戶有數口者餘夫亦受此田比之孟子又全不同何也惟大司徒都鄙制地不易一易再易同班固說都鄙在鄉遂之外班固則不辨何也其溝洫之法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

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以達於畿此所謂遂溝洫澮獨言之遂人何也六都無溝洫乎都鄙之井田溝洫不同出於攷工記之匠人朱文公引十夫有溝一句證鄉遂用貢法無井田則鄉遂皆有此溝洫宜也班固作溝洫志非此之所謂其所謂溝洫乃是治水塞河引漕灌田之法食貨志於井田不言溝洫何也周禮於六鄉不言溝洫何也此不可不疑也

小司徒五人為伍五伍為兩四兩為卒五卒為旅五旅

為師五師為軍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令貢賦此軍制也所謂伍兩卒旅師軍上文專言六鄉即比閭族黨州鄉家起一人為軍也伍五人回添此一兩二句好算十五人卒百人旅五百人師二千五百人軍一萬二千五百人以家計之則萬二千五百家一鄉一軍六鄉六軍計七萬五千人天子之民起為六軍者十六遂之民亦當起軍萬二千五百人而不言六遂何也後鄭注鄉之田制與遂同回於是悟曰遂言田制而不言軍制鄉

言軍制而不言田制其互文也攷周之軍法家出軍一人軍行則比長為伍長閭胥為兩司馬族師為卒長黨正為旅師州長為師師鄉大夫為軍將六遂之民其在家其出軍亦當如此而不言何也鄉遂以溝洫之田取什一而二百里之外每一面二百里以井田之制取什一天子鄉遂十二軍之外尚有六軍者八出於井田而下文井邑丘甸縣都但言田制不言軍制注始及之此不可不疑也

小司徒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九夫為井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四丘為甸四甸為縣四縣為都止曰令貢賦凡稅斂之事而不及軍制何也後鄭注此謂造都鄙也采地制井田異於鄉遂先儒之所據此也末又引司馬法曰六尺為步步百為畝畝百為夫夫三為屋屋三為井井十為通通為匹馬三十家士一人徒二人通十為成成百井三百家革車一乘士十人徒二十人十成為終終千井三千家革車十乘士百人徒二百人十終為

同同方百里萬井三萬家革車百乘士千人徒二千人此井田軍制也杜氏通典亦引司馬法與此不同天子畿内方千里提封百萬井定出賦六十四萬井此一句應鄭玄井田注三十六萬井治溝洫不出田稅又一說不同見後戎馬四萬匹兵車萬乘戎卒七十二萬人通典司馬法與鄭註司馬法一時計算不合十井三十家百井三百家千井三千家未可倉卒通曉此不可不疑也

後鄭注井邑丘向縣都此一說似全未可信十里一成

三之一治水百里一同三之二治水何也據其說甸方八里旁加一里此謂四面之旁各加一里也則方十里為一成積百井九百夫其中六十四井五百七十六夫出田税算一井八家十井八十家六十井四百八十夫又四井四八三十二夫總五百一十二夫今鄭注多了六十四夫不說公田也三十六井三百二十四夫治洫不出田税此謂甸四面各加一里有此三十六井不出田税不助公田專治田洫則真有三百二十四夫然旁加之說古今無人曾講恐全不然也四甸為縣四縣為都四都方八十里旁加十里乃得方百里為一同也積萬井九萬夫其四千九十六井出田税

其二千三百四井治洫三千六百井治澮井田之法備於一同回謂提封萬井上之所得者僅四千九十六井之田税乎五千九百四井治洫澮不助公田入税其果然乎近乎二十而取一恐無此理此乃鄭玄因攷工記匠人九夫為井有溝洫澮而生此論學者不讀注與疏不知先儒並不曾講此旁加之説惟李心傳不然攷工記心傳亦不信此不可不疑也正義方里為井溝廣四尺深四尺方十里為成洫廣八尺深八尺治溝者皆不出税獨言治溝者總在六十四井之内此亦可疑

攷工記匠人為溝洫耜廣五寸二耜為耦一耦之伐廣尺深尺謂之畎〔古大反〕田首倍之〔此一句不注〕廣二尺深二尺謂之遂〔古者耜二金兩人併發之其壟中曰畎畎一曰伐伐之言發也今耜岐頭兩金〕九夫為井井間廣四尺深四尺謂之溝〔如此則九百畝之田四尺之溝如棊盤縱三橫三田在其中隣田共溝分界〕方十里為成成間廣八尺深八尺謂之洫方百里為同同間廣二尋深二仞謂之澮〔廣二尋深二仞為澮人力不亦勞乎〕注此畿内采地之制采地制井田異於鄉遂及公邑一井之中三屋九夫三三相具以出賦税共治溝

也此注與正義異謂三三相與出賦稅共治溝無治溝亦不出稅之說八家共治水溝其力不難何必又別須治溝之家不出稅乎恐注是疏非惟一成一同地大而遠治洫廣八尺深八尺治澮廣二尋深二仞事力非常故不出稅此亦一段方十里為成成中容一甸甸方八里出田稅緣邊一里治洫四面各一里其田不出稅方百里為同同中容四都六十四成方八十里出田稅緣邊十里治洫澮不出稅采地者在三百里四百里五百里之中鄭注此下引載師職全章孟子答滕文公畢戰二全章論語魯哀公問有若全章春秋宣十五年初稅畝傳以為此數者世人

以為錯而疑焉玄乃謂以載師職及司馬法論之周制畿用夏之貢法稅夫無公田以詩春秋論語孟子論之周制邦國用殷之助法助本作藉又作耡制公田不稅夫貢者自治其所受田貢其稅穀助者借民之力以治公田又使收斂焉畿内用貢法者鄉遂及公邑之吏旦夕從民事為其役之以公不得恤其私邦國用助法者諸侯專一國之政為其貪暴稅民無藝回謂康成此論似乎非王者之用心周禮冬官亡以攷工記補之使無攷工記

匠人溝洫之法康成以爲井田之溝洫亦何不可既是民之治洫澮者不取田稅天下之農自治之可也何必匠人乎豈匠人者特爲一官而專督之乎鄉遂用貢法無井田都鄙用助法有井田故謂之徹朱文公魏鶴山諸儒皆從之陳祥道引詩爲證獨謂鄉遂亦有井田用助法都鄙豈無稅田用貢法恐亦有所據而康成治洫澮不出稅之說只據康成自說諸經諸史並無此事天子提封百萬井止得四十九萬六千井出稅餘井專治

洫治澮似乎難信此不可不疑也通典百萬井之出賦六十四萬井與此不同此言稅彼言賦不同何也

後鄭謂邦國用助法者諸侯專一國之政爲其貪暴稅民無藝如此則大國方百里得井田之一同之地謂之井衍沃是也不易者一井一易者二井再易者三井共計六井準三井則一百里衍沃之外又有一百里隰皐之地則是方二百里矣餘城郭徑路溝澮山林川澤又不知其地若干度百里之國名山大澤不以封外必有

方三百里之地乃可立國小小山林川澤亦須不入計較稍似優之先儒並不曾議論及此此不可不疑也後鄭謂邦國用助法則百里七十里五十里之國皆是井田天子六鄉六遂用貢法外四百里用助法不知諸侯之三鄉三遂二鄉二遂一鄉一遂者一皆用助法之井田乎使其貪暴稅民無藝則有如魯宣公之稅畝無所不可固非不用貢法之所能防也然康成又謂周之畿内稅有輕重回謂貢法重什一助法輕什一而一諸侯謂之徹通其率

以什一為正回謂徹者通貢助二法用之孟子曰野九夫而稅一回謂康成改孟子語國中什一使自賦是邦國亦異內外之法耳如此則康成自為兩說前一說邦國皆用井田此一說異外內之法則國中與野異滕壤地褊小野九一而助乃是井田國中能有幾地其什一使自賦似是工商之稅非有溝洫貢田此不可不疑也

班固食貨志說賦稅二字不明有賦有稅稅謂公田什一及工商衡虞之入也回謂此但解稅字不解賦字當

於工商衡虞上改及字為賦謂二字方始分曉師古曰賦謂計口發則稅謂收其田入此却分明師古不敢謂計口發錢者漢則賦錢周止是賦物故不敢以漢制解周制也鄭玄說貢賦二字不明周官九賦盡解作計口出錢賈公彥附和之往往但遇賦字並解作出泉泉即是錢魏鶴山先生深不然之九貢乃是畿外諸侯之貢物令康成於小司徒井收田野任地事令貢賦註曰貢謂九穀山澤之材也賦謂出車徒給徭役也全與九賦九貢

注異以賦為鄉遂六軍井田車徒則與計口出泉之賦不同而周人實無出泉之賦以貢為九穀山澤之材則鄉遂之貢法都鄙之助法皆有穀粟所云九穀指何地乎山澤之材則通天下而言豈止於畿內乎他鶻突舛忤尚多有之李心傳三禮辨闢之不一此不可不疑也

後鄭注井邑丘向縣都曰井田之法備於成周今謂之都者食采地者皆四之一其制三等百里之國凡四都一都之田稅入於王五十里之國凡四縣一縣之田稅

入於王二十五里之國凡四甸一甸之田稅入於王㘡
攷畿内三等之國事出王制天子之縣内方百里之國
九七十里之國二十有一五十里之國六十有三凡九
十三國康成注以為縣内夏時天子所居州界名殷周
曰畿所注大國九三公三致仕副之六餘三待封王子
弟二十一與六十三皆曲為之說如此則天子公卿大
夫子弟食采地者僅養得九十三家而已不可信正義
三百里以外封三等采地采地多少不定不可計此說

是四都四縣四甸之田皆以四之一田稅歸於王亦不可信不知畿外百里七十里五十里之諸侯井田之稅亦歸於王之定數否此不可不疑也

呂東萊謂禹貢甸服四百里五百里納粟米而諸侯無之者以其田租貿易貢物以貢於王前已書之意如此文不如此王制千里之外以為采注九州之内地取其美物以當穀稅徹與東萊意同而當字不同苟如東萊之說則周禮九貢以天子合得諸侯田稅買物進貢土

之所出尚須買納可乎如康成之說則是後世之支移折變其果然乎諸侯田税入天子不見數目此不可不疑也

載師職宅不毛者有里布凡田不耕者出屋粟凡民無職事者出夫家之征先鄭注宅不毛者謂不樹桑麻也

里回謂國中宅二畝半二百五十步田廬二畝半孟子曰樹墻下以桑國中宅也班固環廬樹桑菜茹瓜果

布者布參印書廣二寸長二尺以為幣貿易物此布參印書四字後鄭不說古今人不曉又曰抱布貿絲抱此

布也或曰布泉也春秋傳曰買之百兩一布又別廛人職掌斂市之絘布儳布質布罰布廛布孟子曰廛無夫里之布則天下之民皆悅而願為其氓矣故曰宅不毛者有里布民無職事出夫家之征欲令宅樹桑麻民就四業則無稅賦以勸之也魏鶴山先生要義有曰司農以布參印書抱布貿絲釋布蓋非之也毛詩注布者幣也抱而貿絲恐是以布為幣而非錢幣或曰布泉也先鄭自無定說其云宅樹桑麻民就四業則無賦稅此義

深恐不然如何謂之無税賦田之租入曰税車役繇役曰賦盡免之可乎先鄭之說似不敢從後鄭謂宅不毛者罰以一里二十五家之泉周本無口賦家賦之錢宅不種桑麻等物罰二十五家之錢不太重乎不可信田不耕者出屋粟空地罰以三家之税周之時上之人勸耕保抱扶持恐無空田者一百畝不耕罰三百畝之粟不太酷乎不可信民雖有閒無職事者猶出夫税家税夫税者百畝之税家税者出士徒車輦給徭役回謂周

之世民一夫受田百畝餘夫年二十受二十五畝至三十娶亦受百畝士工商身在官有禄而其家有五口亦受田如一農夫固不當有閒矣後世井田廢始多游手假如周有閒民而責以一夫一家之税賦恐無此理不可信孟子所謂廛無夫里之布者戰國衰世諸侯擅賦其民故孟子欲其免此苛征載師園廛二十而取一劉歆周禮多為妄説不可盡信孟子不見周禮而劉歆乃獨得之蓋六國陰謀偽撰此書劉歆又附益之阿黨王

莽覩其行用莽篡漢亦不盡用其法而特用此三法田不耕出三夫之税城郭中宅不樹藝出三夫之税人游無事出夫布一匹男口不滿八而田過一井者分餘田與九族天下亂而莽伏誅先後鄭不毛不耕閒民兩家之說太寛太嚴此不可不疑也

春秋百兩一布昭公二十六年左傳文齊侯欲以師納昭公三家不欲使申豐以錦二兩賄子猶杜預注魯人買此甚多布陳之以百兩為數先鄭以為布幣古人讀

書多有不同如此者此不可不疑也

國宅無征先鄭謂為城中民宅後鄭以為凡民所有宮室吏所治者正義以吏為卿大夫等回謂官府自是無征何必書之惟是國中民宅二畝半已自納井地之助稅故田廬二畝半與國中邑中比閭族黨之宅無復征矣未必是否此不可不疑也

載師以廛里任國中之地以場圃任園地以宅田士田賈田任近郊之地以官田牛田賞田牧田任遠郊之地此

九件地與田先鄭後鄭俱不同廛里二字先鄭謂廛市中空地未有肆城中空地未有宅後鄭謂廛居民之區域也回謂孟子市廛而不征法而不廛廛無夫里之布朱文公曰廛市宅也乃商賈買賣之地賦其地而不征其貨為廛而不征治之以市法不征其廛之賦為法而不廛孟子欲其不征故商悦而願來園廛二十而征一則國中商賈之利計其貨二十而取一矣場圃亦二十而取一瓜果菜茹必是二十斤抽解一斤也後鄭謂廛

無穀園少利故二十而取一不知所取何物正義謂疆埸有瓜瓜成天子又入其稅剝削淹漬以為葅獻之皇祖如此則千里之内瓜稅二十枚取一富哉瓜也他蔬果亦無窮矣乃什一外有此賦也此不可不疑也

近郊十一正義謂即宅田市田賈田也遠郊二十而三即官田牛田賞田牧田此四件田十分中取一分半也

甸稍縣都皆無過十二即上文以公邑之田任甸地以家邑之田任稍地以小都之田任縣地以大都之田任

畺地也後鄭謂公邑六遂餘地天子使大夫治之自此以外皆然如此則五百里之内一百里爲甸地三百里内爲稍地四百里内爲縣地五百里内爲都地亦曰畺地所謂百里爲郊二百里爲州三百里爲野四百里爲縣五百里爲都也總稱曰甸稍縣都推後鄭六遂餘地爲公邑之意則稍縣都二等地乃井田餘地也家邑大夫之采地小都卿之采地大都公之采地王子弟所食邑也然無過十二先鄭後鄭俱不能解正義説不明白

三等采地四之一田稅歸王其在民亦是什一之法若論四之一乃是八分抽二與其四分抽一八分抽二孰若四都之田當時止與三都何故紛紛如此周家以貢助二法俱用之而皆十二故謂之徹今六遂餘地井田餘地天子使大夫治之二百里三百里大夫如州長四百里五百里大夫如縣正所取皆無過十二則是周家取全用什一之法又自有什二之法也此先後鄭所以並不能解也漆林之征二十有五天子何患無漆為用

而纖悉至此回是以尋常不信周禮此不可不疑也

右回書田土貢賦之制可疑二十條經疑無窮而句稍縣都無過十二一事全不可曉所以朱文公注孟子班爵禄一章謂與周禮王制不同而引程子之説謂經不可盡信漢儒而句解之周禮漢劉歆之作王制亦非周人撰周亡矣故有古周尺今周尺之言秦昭公亡周之後書也後鄭答臨碩孟子當赧王之際王制之作復在其後盧植云漢孝文皇帝令博士諸

生作此王制之書後鄭不能通乃曰夏制殷制不毛不耕之罰有趙商劉琰問難後鄭不解書什一之說公羊所言特怪其說以為有軍旅之歲一井九夫百畝之賦出禾二百四十斛芻粟二百四十六釜米十六斗此亦漢儒杜撰後鄭異義闢之良是如此者不可勝紀大德二年戊戌四月十三日巳巳紫陽山後學方回謹記

再畧記所疑

一孟子曰庶人在官者祿足以代其耕上士倍中士中士倍下士不在分田制祿之列故禮曰唯士無田則亦不祭班固鄭玄皆謂士工商五口受田一夫周禮載師有賈田如此則孟子不可信乎

一史記六國表秦簡公七年初租禾在孝公廢井田五十八年前不知租禾者租耕田之禾乎於助法之外𠷎宣之稅畝乎又秦紀秦惠王二十年初行錢六國表是年書天子賀行錢在孝公廢井田之後十五年在孝公

初為賦之後十三年不知初用錢而不賦則賦何物一遂人之溝洫通鄉遂用之上田百畝萊五十畝中田百畝萊一百畝下田百畝萊二百畝餘夫亦受此數凡三家共得地六百五十畝匠人之溝洫三百里外三等萊地井田之法用之不易一易再易凡三家共得田六百畝始成三井餘夫二十五畝萊與易義相似不耕即荒之以放牧鄉遂用貢法龍子謂校數歲之中以為常則田有定額歲輸之官小小水旱一切不計如今之催

稅也井田用助法龍子謂其善於助貢法十之一助法一家私田百畝却只助耕公田八十畝比貢法乃是什一之一不知劉歆周禮如何於載師妄說一法句稍縣都皆無過十二全不可曉李心傳亦强說不通

一周禮先鄭後鄭不同處不可勝算後鄭注禮記儀禮自為舛異說多不合取李心傳三禮辨標出其尤不然者

一史記秦紀不書初行錢見班固漢明帝時古秦紀六

國表於始皇死二世立之年書復欲行錢不見秦中間
廢錢不行何年始皇九年令國中生得嫪毒賜錢百萬
殺之五十萬時則未嘗廢錢也
一三夫為屋康成以為三三相任如今一家右隣左隣
相保任也井田如此鄉遂不井康成亦謂三三相任且
以一户南向論之左隣為東家右隣為西家左隣之東
又有東家則為左隣西家則左隣之右隣矣循繞交加
井田鄉遂田之法古人如此詳密不患遷移至如比閭

族黨則又令之五家一甲相似然今又無二十五家為閭以上之法也

一井田之法李心傳以為今世不可行老泉之論詳矣決是不可復行

一司馬遷史記常不滿於漢以為不能復古班固漢書如百官表乃曰秦兼天下兼皇帝之號立百官之職漢因循而不革明簡易隨時宜也其後頗有所改王莽簒位慕從古官而吏民弗安亦多虐政遂以亂亡此乃曲

筆捉住王莽之亂亡以明漢高之不改秦制為是其論不公不如司馬遷之直筆所以東萊鄙班固而喜司馬遷程子曰有關雎麟趾之意而後可以行周官之法度王莽王安石無一毫雎麟二南之意而法亦不似周官之精微故皆至於亂亡漢畧有忠厚之意如周南召南雖用秦法亦足以致治因循至於今日古法不可復追以仁心行仁政所以損益之中有百世可知之道理不失此意庶乎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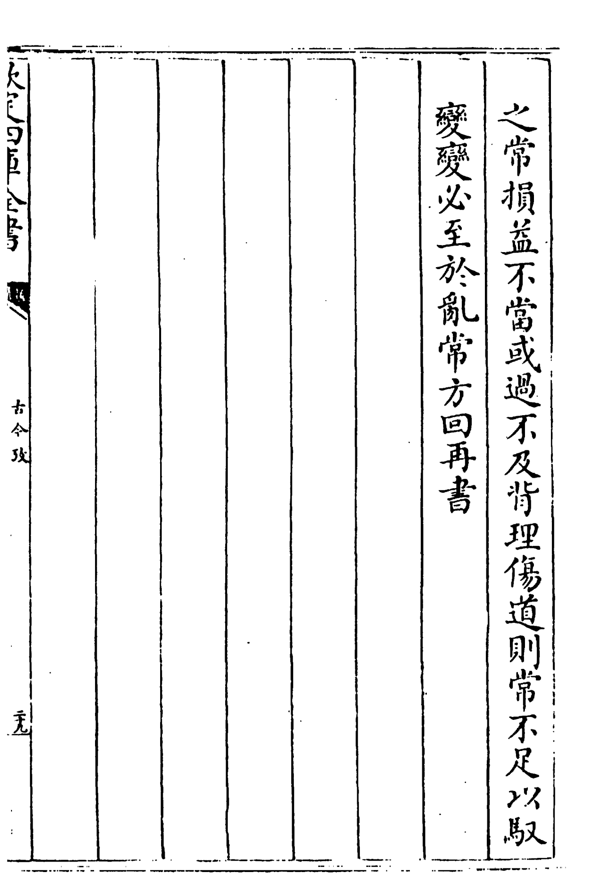
一後鄭多以齊田穰苴司馬法兵法注周禮又以漢制揣度比擬回所不取李秀嵒曰井田之制八與四也八謂八家同井九井中有公田四謂四井為邑三十六井四邑為丘百四十四井丘四為甸五百七十六井四縣為都二千三百四井也鄭玄謂旁加十里成一同提封萬井恐不可信九千二百一十六井鄉遂之數則五與四也五謂五家為比五比為閭而中有四閭為族五家為隣五隣為里而中有四里為都起軍則五人為伍五

伍為兩兩中有四兩為卒也司馬法則三與十也三為夫夫三為屋屋三為井井十為兩百畝十取一也三者皆不同鄭玄渾而言之無所分别以此推之鄉遂無井田則五家受田五百畝五五相保以納貢税乎加以菜則有一家三百畝者一家二百畝者一家一百畝五十畝者諸侯之國之地必一國三倍而後可立國

一李秀巖謂管仲作内政繫兵籍始悉取公田以授民一都之間殆增千卒矣回謂此乃管仲初改周制以一

井九百畝之田為九家廢中間公田公廬舍而九家各取什一之租舊只有公田八十畝之入今則有九十畝之入又多一夫甚於魯宣公之税畝矣春秋不書齊桓公時事不入於魯史也晉作州兵魯作丘甲鄭作丘賦皆自管仲始至於商君决裂無餘皆管仲之罪秀嵒謂一都殆增千卒葢二千三百四井所取即司馬法候算康成旁加十里四都為同提封萬井秀嵒大不然之

右再書十條可損益者事物之變不可損益者道理



之常損益不當或過不及背理傷道則常不足以馭

變變必至於亂常方回再書

古今攷卷二十

欽定四庫全書

子部

古今攷卷二十二

詳校官中書臣張經田

員外郎臣牛稔文覆勘

總校官進士臣楊懋珩

校對官中書臣李　荃

謄錄監生臣王　焜

古今攷卷二十七

元 方回 續

北貉燕人致梟騎助漢

東萊大事記曰顔師古曰貉在東北方三韓之屬皆貉類也回曰燕人臧荼之人也韓信說下之者燕與遼東接遼東與三韓接是時三韓未有高麗之名其箕子朝鮮之國歟亦秦滅燕王賁得燕王喜遼東而有遼東遼

西郡鄰於貉者歟中國騎兵少灌嬰追項羽五千騎耳項羽不得此梟騎之助而漢得之其亦徵盧彭濮之類歟

軍士死者吏為棺斂

東萊大事記曰高帝八年復下是令其文曰漢王下令軍士不幸死者吏為衣衾棺斂轉送其家四方歸心焉師古曰令教命也秦始皇初改命為制令為詔漢王未為帝故但曰令漢書令字之始

項羽與漢約中分天下

中分天下割鴻溝以西為漢以東為楚是年七月也三年夏四月滎陽圍急漢王嘗請和割滎陽以西為漢羽弗從陳平之間行而亞父去紀信之誑行而漢王遁亞父之疽死羽不悟漢王之間出羽不追有獨運而無羣謀天為之乎東萊大事記曰史記正義曰鴻溝在滎陽東二十里文頴曰於滎陽下引河東南為鴻溝以通宋鄭陳曹衛與濟汝淮泗會於楚即今官渡水也張華云

大梁城在浚儀縣北縣西北渠水東經此城南又北屈分為二渠其一渠東南流始皇鑿引河水以灌大梁謂之鴻溝楚漢會此處也其一渠經陽武縣南為官渡水

按張華此說是

項羽歸太公呂后

九月歸太公呂后軍皆稱萬歲乃封侯公為平國君初遣陸賈説羽請太公羽弗聽再遣侯公羽約中分天下而後歸太公呂后東萊引延平之説謂待其少助食盡

然後遣侯生得其時矣項羽既與漢王約和則不得不以太公歸漢不如是何以成中分之約當時羽與漢王亦不一相盟會遽解而東歸何也

漢王欲西歸

讀此一句知漢之君臣議中分天下之時未有權從和議隨即進兵之心不知漢王亦嘗思之乎中分之後每年如何聘使往來保得決無違盟戰爭否想是項羽知有不善之心暫解東歸調停韓信收拾兵食至於給足

再舉未可知也故張良陳平有養虎自遺患之諫漢王始決策追項羽云

追項羽至固陵

五年己酉冬十月追項羽陽夏南與齊王信魏相國越期會擊楚至固陵不會楚擊漢軍大敗之用張良策捐地許兩人乃以兵來　紫陽方氏曰功名之士號曰英雄市井之徒實多狙獪子房謂齊王信之立非君王意信亦不自堅彭越本定梁地亦望王而君王不早定此

兩人罪狀也漢王如子房計出捐睢陽以北王越陳以東傅海與信而後兩人者至高祖之心能不終憾之乎
東萊大事記固陵晉灼曰即固始也師古曰本名寢丘楚令尹孫叔敖所封地今屬光州陽夏音賈固陵在其地

十二月圍羽垓下　班固漢紀削韓信功

漢書高紀五年十二月圍羽垓下羽夜聞漢軍四面皆楚歌知盡得楚地羽與數百騎走是以大敗李奇曰垓下沛洨縣聚邑名也索隱曰垓隄名在沛縣史記高紀

五年高祖與諸侯兵共擊楚軍與項羽決勝垓下淮陰侯將三十萬自當之孔將軍居左費將軍居右東萊大事記引史記正義曰孔將軍蓼侯孔熈費將軍費侯陳賀也皇帝在後回謂太史公豈信齊王書曰淮陰侯漢王未為皇帝書曰皇帝追書人臣則從輕人主則從重乎絳侯柴將軍在皇帝後項羽之卒可十萬淮陰先合不利却孔將軍費將軍縱楚兵不利淮陰侯復乘之大敗垓下項羽卒聞漢軍楚歌以為漢盡得楚地項羽乃敗而走是以兵大敗

呂東萊大事記書史記一大段至大敗垓下注曰漢書全削此段而爲說曰此陣即馬隆所謂魯公不識者也陣者兵之末羽以不仁失天下亦不在一戰利鈍之間然羽少學兵法畧知其意即不肯學負其雄才高氣而無沉深縝密之度其病卒見於此時是故鷙大而忽小者君子懼焉　紫陽方氏曰班固史筆不公如此雖韓信後有叛逆之罪然其善用兵與項羽對陣足以制項羽而有功於漢王不可泯也功罪不相掩可也細觀太

史公所書韓信以孔熙陳賀張左右翼不書兵數身自將三十萬居中當項羽之十萬偽為少却而項羽不識直前搏戰孔費乃以兩翼包裹項羽而羽三面受攻此羽之所以敗也太史公下文書斬首八萬乃是臨陣斬項羽八萬之軍僅餘二萬雖無楚歌迫之走羽亦無所措其躬矣班固削而不書此東萊所以深鄙固也

垓下斬首八萬

垓下之戰項羽之卒可十萬曰可十萬者不能十萬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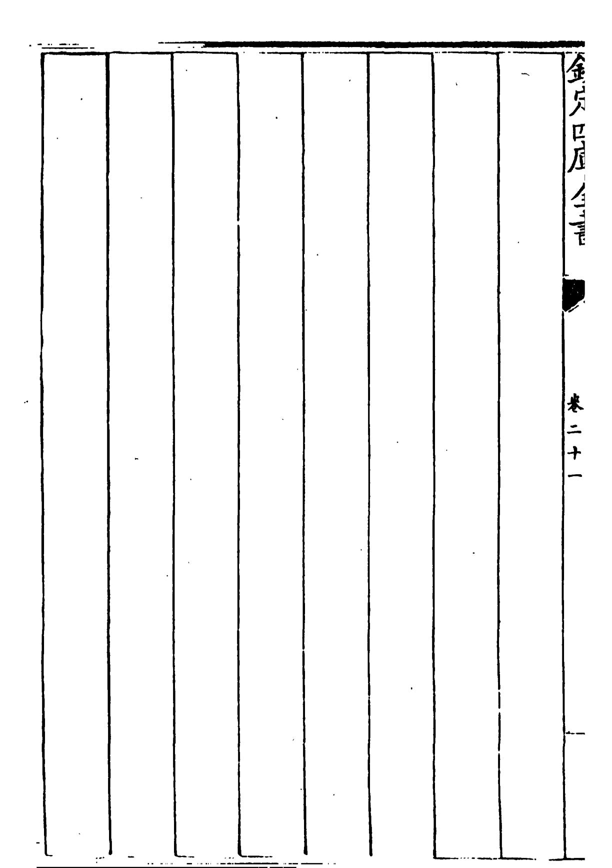
漢大勝斬首八萬則項羽餘卒無幾矣史記秦獻公二十一年周顯王五年丁巳與晉戰於石門斬首六萬呂東萊曰左氏紀諸侯侵伐雖大戰猶未嘗書斬首幾萬也以萬計級自石門之戰始　紫陽方氏曰秦獻公在位二十四年石門戰勝在孝公未立三年前史記書與晉戰者三晉也其實以章蟜伐魏欲復河西地故下文又曰與魏晉戰後世史書首級二字自此始細攷之秦獻公猶未有一首一級之賞孝公用商鞅立法戰斬一

首賜爵一級首級之名自孝公始秦孝公七年虜公子卬與魏戰斬首八萬孝公後七年脩魚之戰破五國及匈奴斬首八萬二千匈奴之名始見此十三年丹陽之戰虜楚將屈丐斬首八萬秦武王四年拔宜陽斬首六萬昭襄王六年伐楚斬首二萬十四年白起攻韓魏伊闕斬首二十四萬三十三年擊芒卯斬首十五萬四十七年白起破趙長平殺四十餘萬五十年攻晉斬首六千流屍於河二萬人五十一年取陽城負黍斬首四萬攻趙取首

虜九萬秦始皇二年攻卷斬首三萬十三年攻趙平陽斬首十萬二十六年秦初幷天下大約計之秦斬殺山東六國之民一百六十餘萬人其得天下不仁甚矣

漢軍四面皆楚歌　陰陵　東城　烏江

史記項羽本紀書羽夜聞漢軍四面皆楚歌高帝紀書卒聞漢軍楚歌班固項籍傳亦書羽夜聞漢軍四面皆楚歌史記全語高帝紀又書羽夜聞四面皆楚歌固贊而遷簡也漢書注應曰楚歌者雞鳴歌也師缺



事

非人主之事爭天下而欲以戰決之可乎八歳七十餘戰矣而一敗遂亡戰何益乎湯武鳴條牧野一戰而安天下之民戰又豈在多乎

項羽死年三十一已巳生附攷高祖年乙巳生

史記項羽本紀項王已死注徐廣曰項王以始皇十五年已巳生死年三十一漢五年十二月也史記高祖本紀秦二世元年注徐廣曰高祖時年四十八東萊大事

記書此又本紀高祖崩長樂宮注皇甫謐曰高祖以秦昭王五十一年生至漢十二年年六十三　紫陽方氏曰以何氏甲子紀年圖攷之秦昭襄王五十一年乙巳秦滅周漢高生於此年二世元年壬辰陳勝起沛公適年四十八矣乙未入關為漢王年五十一矣項羽起兵時年二十四也漢王於羽長二十四歲年長以倍者也漢十二年丙午高祖年六十二崩史記注誤刊二字為三字羽少而勇不及高祖老而謀也

楚地悉定獨魯不下

此謂魯一變至於道也項羽雖以少助亡彭城其國都也此外猶有數百十城也一死烏江國都與數十百城俱下而魯國不下守節禮義之國如此高祖以項王頭示其父兄乃降主而猶存固守可也國而已亡達權可也不失乎義亦不失乎時當時守者為誰高祖不嘗顯其姓名而史無可攷惜哉班固此文却奇楚地悉定一句尤奇為魯獨不下設然乃用史記項羽紀改皆降二

字為愁定

以魯公葬羽於穀城　史法不古附

以魯公號葬羽穀城此亦高祖仁心之一端也周武王斬紂頭懸太白之旗史不書葬趙襄子至漆智伯之頭以為飲器盖溺器也高祖天資終是過人見識自異也史記裴駰案皇覽曰項羽冢在東郡穀城東去縣十五里但葬羽穀城一事史記高紀書之項紀又書之漢書高紀書之項紀又書之此表紀志傳之史所以不如左

氏荀悅編年之史且如韓信自王齊一事紀傳他人傳書不一或曰請為假王或曰自立為王他如此者尚衆史法變古自馬遷始惟十表最佳八書次之列傳中有大好者班固迥不及也范煜東漢又低晉書南北史外八史隋書唐書為不切之人作傳閒言長語一切冗塞又何關於國家范煜之傳王喬左慈何意魏收之志釋老尤無知

攷論史漢項羽紀傳贊

太史公作秦始皇本紀書賈誼過秦論三篇於後中一篇仁義不施而攻守之勢異也後世儒者論秦之亡不能加於是矣項羽本紀賛斷其罪曰背關懐楚放逐義帝而自立自矜功伐奮其私智而不師古身死東城尚不覺寤不自責過失乃引天亡我非用兵之罪豈不繆哉後之論項羽之亡者亦無以加於是矣班固以陳勝項籍同傳亦自有意更不别選撰賛文乃取賈誼過秦中篇附兩傳後而全書太史公所論項羽者於賈誼論

之後何也初看頗疑蓋以亡秦者陳勝也陳勝之所以能亡秦者秦自取之也其曰一夫作難而七廟隳身死人手為天下笑者指陳勝也則班固獨附賈誼此篇為贊是亦可取但繼以太史公所論項羽之説當書曰司馬遷言若已自撰之者史記謂周生亦有言可也顧乃忽斷忽續不稱司馬遷言若已自撰之者則不可也史記紀傳後但稱太史公曰班固紀傳後皆改為贊曰此二字自班固始大惡之人無所贊美皆稱贊曰似亦鶻

突班固心胸出司馬遷之下爭多也

封項伯等四人為列侯賜姓劉氏

漢紀封項伯等四人為列侯賜姓劉氏師古曰皆羽之族先有功於漢者史記項羽紀尤詳項氏枝屬漢王皆不誅此一句尤見高祖之仁乃封項伯為射陽侯徐廣曰項伯名纏字伯桃侯平臯侯玄武侯皆項氏賜姓劉氏徐廣曰桃侯名襄其子舍為丞相平臯侯名佗玄武侯諸侯表中不見吕東萊曰按年表射陽侯劉纏項伯

也以破項羽嘗有功封平皋侯劉它項它也功比戴侯彭祖彭祖以爲太公僕封然則項它亦豈在楚嘗保護太公乎桃侯劉襄項襄也以客從漢封其一人不見賜姓始於此成都范氏祖禹曰古者天子建國賜姓命氏姓氏所以别其族類之所自出也自三代之衰稱姓者或以國或以族或以地或以官子孫各本於其祖不可改也後世非其親者附之屬籍如唐朱全忠宋李繼先之類自紊其宗然則古之賜姓者别之後之賜姓者亂

之也夫惟天親不可以人為而強欲同之豈循理者乎

上瀆其姓下忘其祖非先王之制不可為後世法也

古今攷卷二十一